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表明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Beijing Jingneng Clean Energy Co., Limited**

**北京京能清潔能源電力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579)

## **2013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通告**

**茲通知**北京京能清潔能源電力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謹定於2013年12月17日(星期二)上午九時三十分假座中華人民共和國北京市朝陽區永安東里16號CBD國際大廈A座2911室視頻會議室舉行2013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臨時股東大會**」)，藉以審議及通過下列決議案：

### **普通決議案**

- I. 審議及批准重選以下各名本公司董事於2013年12月17日起至2016年12月16日止期間出任董事(有關重選本公司董事各名候選人的下列決議案將於臨時股東大會中作為獨立決議案由本公司股東分別審議及通過)：
1. 重選陸海軍先生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2. 重選郭明星先生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3. 重選徐京付先生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4. 重選劉國忱先生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5. 重選于仲福先生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6. 重選金玉丹先生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7. 重選陳瑞軍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8. 重選劉朝安先生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9. 重選石小敏先生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10. 重選樓妙敏女士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11. 重選魏遠先生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 II. 審議及批准重選以下各名本公司監事於2013年12月17日起至2016年12月16日止期間出任監事(有關重選本公司監事各名候選人的下列決議案將於臨時股東大會中作為獨立決議案由本公司股東分別審議及通過)：
1. 重選陳燕山先生為本公司股東代表監事；
  2. 重選劉嘉凱先生為本公司股東代表監事。

### **特別決議案**

- III. 審議及批准建議修訂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有關修訂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的下列決議案將於臨時股東大會中作為獨立決議案由本公司股東分別審議及通過)：
1. 修訂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第19條；
  2. 修訂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第23條。

承董事會命  
**北京京能清潔能源電力股份有限公司**  
聯席公司秘書  
**康健**

中國•北京  
2013年11月1日

附註：

### **1. 暫停辦理H股股份登記、有權出席股東大會之資格**

H股股東須注意，本公司將於2013年11月15日(星期五)至2013年12月17日(星期二)(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H股股份登記手續。凡於2013年12月16日(星期一)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均有權出席本次臨時股東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欲出席臨時股東大會而尚未登記過戶文件的H股股東，須於2013年11月14日(星期四)下午四時三十分或之前將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證書送達位於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室的本公司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以作登記。

### **2. 委任代表**

有權出席臨時股東大會及於會上投票之股東，均可委任一位或多位人士代表其出席及投票。受委任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

委任代表的文件必須採用書面形式並由股東簽署或由股東以書面形式授權之代理人簽署。倘股東為法人，代表委任表格須加蓋法人印章或由其董事或正式委任之代理人簽署。倘代表委任表格由股東之代理人簽署，則授權該代理人簽署代表委任表格之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必須經過公證。

H股股東最遲須於臨時股東大會或其續會(視乎情況而定)指定舉行時間24小時前將代表委任表格連同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親身送遞或郵寄方式送達位於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的本公司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方為有效。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閣下屆時仍可親身出席臨時股東大會，並於會上投票。

### **3. 回執**

擬親身或委任代表出席臨時股東大會之H股股東應於2013年11月26日(星期二)或之前，將回執送達位於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的本公司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 **4. 本公司於中國主要營業地點之地址**

中華人民共和國北京市  
朝陽區西壩河路6號  
7/8層

### **5. 於股東大會上表決之程序**

股東於臨時股東大會上所作之任何表決須以投票方式進行。

## **6. 其他事項**

股東(親身或通過其委任代表)出席臨時股東大會之交通和住宿費用需自理。出席臨時股東大會的股東或股東代表需出示其身份證明文件。

## **7. 載有關於建議之決議案詳情之通函將根據適用規則及法規於適當時候寄發予股東**

於本公告刊發日期，本公司的非執行董事為陸海軍先生、郭明星先生、徐京付先生、劉國忱先生、于仲福先生及金玉丹先生；本公司的執行董事為陳瑞軍先生；而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劉朝安先生、石小敏先生、樓妙敏女士及魏遠先生。